

窦店东区再生水厂项目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 S110000A001043416001 ）



公示开始时间： 2026-03-21 09:00:00

公示结束时间： 2026-03-23 17:00:00

本 窦店东区再生水厂项目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招标项目编号： S110000A001043416001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中标候选人，现公示如下：

一、中标候选人情况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排序	中标候选人名称	投标报价/元	质量	周期/天
1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6752400.00	合格	180
2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552000.00	合格	180
3	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	6779400.00	合格	180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排序	中标候选人名称	项目负责人姓名	相关证书名称	相关证书编号
1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韩宝平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给水排水)	CS191101686
2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华海洁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给水排水)	CS106200025
3	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	丁孟达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给水排水)	CS186200169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李春丽

排序	中标候选人名称	响应情况
1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	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二、评标结果详情

1、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

排序	投标人名称	得分
1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92.89
2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9.91
3	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	76.92

2、投标文件被否决的投标人名称、否决投标原因及其依据（商务标、技术标）

排序	投标人名称	否决的原因及其依据
----	-------	-----------

三、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加盖公章的书面异议文件。异议接收邮箱：690317299@qq.com；异议接收联系人：赵亚然；异议接收联系方式：13810863798

四、其他公告内容

无

五、联系方式

招标人：北京房山城市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房山区长阳镇悦华南街东侧300米

联系人：杜玉静

电话：1581045938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信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房山区月华南大街19号2号楼一层031号

联系人：赵亚然

电话：13810863798

电子邮件：

李春丽

2026年03月21日

返回